安义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义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安义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有关地方性规章的草拟工作，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规章草案，编制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和监督实施。

（二）负责制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和指导全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和依法治理工作。

（三）负责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办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四）管理、监督和指导全县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五）负责统筹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管理、监督和指导面向社会的司法鉴定、全县公证机构业务、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六）指导基层司法所建设和全县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会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做好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工作。

（七）指导、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负

责并指导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和备案审查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把好法律关。

（九）管理、监督、指导司法行政系统装备配置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

（十）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一）为政府依法行政提供法律服务。

（十二）承办县人民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安义县司法局本级	2
2	安义县法律援助中心	2
3	安义县公证处	2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5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3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9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98.33
五、事业收入	5	33.87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4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5.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2.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67.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3.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8.22
	30			61	
总计	31	1,816.03	**总计**	62	1,816.03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62.34	1,496.02		33.87			32.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2.85	1,226.53		33.87			32.45
20406	司法	1,292.85	1,226.53		33.87			32.45
2040601	行政运行	842.87	810.44					32.4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00	164.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75	10.75					
2040605	普法宣传	23.20	23.20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8	11.08					
2040610	社区矫正	72.01	72.01					
2040650	事业运行	155.94	122.05		33.87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1	13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44	11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7	9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7	26.47					
20808	抚恤	16.76	1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3	5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3	5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4	2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5	26.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5	8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5	8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15	8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7.82	1,392.69	275.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8.33	1,123.20	275.13			
20406			司法	1,398.33	1,123.20	275.13			
2040601			行政运行	842.87	842.8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12		190.1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75	10.75				
2040605			普法宣传	76.09	76.09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8	11.08				
2040610			社区矫正	106.12	34.11	72.01			
2040650			事业运行	148.30	14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1	13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44	11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7	9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7	26.47				
20808			抚恤	16.76	1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3	5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3	5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4	2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5	26.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5	8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5	8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15	8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26.53	1,226.5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5.21	135.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13	54.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15	8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96.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96.02	1,496.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96.02	**总计**	64	1,496.02	1,49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96.02	1,247.01	249.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6.53	977.52	249.01
20406			司法	1,226.53	977.52	249.01
2040601			行政运行	810.44	810.4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00		164.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75	10.75	
2040605			普法宣传	23.20	23.20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8	11.08	
2040610			社区矫正	72.01		72.01
2040650			事业运行	122.05	12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21	135.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44	11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1.97	9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7	26.47	
20808			抚恤	16.76	1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3	54.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13	54.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4	2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8	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5	26.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5	8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5	8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15	8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5.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8.75	30201	办公费	13.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6.74	30202	印刷费	29.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1.5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7.39	30205	水费	1.04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11	30206	电费	5.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78	30207	邮电费	16.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9.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4	30214	租赁费	8.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2.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1.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2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05.83	公用支出合计					14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1.60	6.39	6.39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40	3.68	3.6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40	3.68	3.68
3.公务接待费	6	4.20	2.71	2.71
（1）国内接待费	7	——	——	2.7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1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安义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3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总计1816.03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53.69万元，比上年减少17.16万元，下降6.3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1562.34万元，比上年减少4.20万元，下降0.27%，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1496.02万元，占95.75%；事业收入33.87万元，占2.17%；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32.45万元，占2.0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总计1816.0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667.82万元，比上年增加84.12万元，增长5.31%，主要原因：基层司法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增加；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148.22万元，比上年减少105.48万元，下降41.58%，主要原因：基层司法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1392.69万元,占83.50%;项目支出275.13万元，占16.5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223.37万元，决算数149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9%。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993.18万元，决算数122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5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下拨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和本级追加社区矫正辅助人员工资。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93.36万元，决算数135.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8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提高了2022年和2023年养老保险基数造成预决算存在差异。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55.17万元，决算数5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下属单位公证处人员变动产生差异。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81.66万元，决算数8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下属单位公证处人员变动产生差异：。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47.01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1045.30万元，比上年增加40.71万元，增长4.05%，主要原因：本年度提高了2022年和2023年养老保险基数造成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41.07万元，比上年减少191.52万元，下降57.59%，主要原因：业务经费在项目经费中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0.53万元，比上年减少35.21万元，下降36.78%，主要原因：上年度补发了退休人员奖金本年度正常发放造成对比数的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0.12万元，比上年减少48.38万元，下降99.76%，主要原因：本年无需采购。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6.39万元，决算数6.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3.16万元，增长97.9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业务。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此项业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3.68万

元，决算数 3.6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68 万元，决算数 3.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73 万元，增长 88.88%，主要原因：基础司法检查及办案增多。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71 万元，决算数 2.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43 万元，增长 111.62%，主要原因：工作需要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5 批，累计接待 216 人次，主要是：工作需要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2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50.51 万元，下降 65.96%，主要原因：业务工作经费在项目资金中支付。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2.7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社区矫正教育和管理经费及安置帮教经费”“普法宣传经费”“公共法律服务运行经费”“法律顾问团经费”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

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对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司法局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单位成立了财政专项资金集中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执行专项资金各项管理规定，专项资金使用台帐，领导小组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检查、帐本检查、项目实施检查，不定期汇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同时，按照省市文件要求，按时填报相关资金情况报表、报告，积极接受上级部门监督。

2、专款专用管理。在资金管理使用上，我局严格按照各专项资金使用用途安排该专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专项资金的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专项费用报销时除需经本单位领导层层审批外，还需送往财政部门对口股室审核盖章方予以报账。

3、组织职工学习专项资金管理，学习《内控手册》中全部内容，学习办公费、培训费、会议费、差旅费、接待费、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报帐流程等，经办人做好项目费用分类登记，并签字，办公室做好经济活动审核、经费开支

报账单审核，财务室做好项目经费分类确认，确保经费开支、数据准确，并与对应项目绩效挂钩。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组成以詹丹丹同志为组长的绩效评自评工作小组，对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学习，掌握政策，根据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实施方案。

2.组织实施：采用核查法核查2023年同级财政预算下达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对内设机构，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

3.分析评价：对评价过程中收集资料进行归纳，汇总分析，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了综合性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从自评情况上看我局在2023年度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计划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财务制度健全，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无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保证了单位和各股室、派出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目绩效指标全部达标，部分项目超额完成。最大限度将司法行政职能优势转变为治理效能，全力维护社会和谐

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持续巩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成果,加快推进全国红色教育示范基地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根据项目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项目自身特点、重点及管理范围，并围绕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总体绩效自评，总体自评满意度达100%。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专项绩效评价定量分析

我局在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做到了资金管理有方、使用有效，充分发挥了政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1）大力开展普法教育，使人人学法、知法、懂法；（2）2023年管理在册社区矫正人员180余人，县财政预算内专项经费17.5万元，近年来社区矫正工作在册矫正人员多、管理难度大的情况下能做到社区矫正监管各环节“零失误”；（3）2023年法律援助经费支出30万元，县法律援助中心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00多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合计270余万元，办理援助案件每年递增、办案质量进一步提高。

(二)专项绩效评价定性分析

我局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工作得到了有序开展。我局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依法管理法律援助、社会矫正、普法宣传和本级财政公务经费和专项等经费等，

确保专款专用。加强对各项经费管理，对经费使用范围的各类支出，按照经费使用审批的程序办理。严格执行各项费用的开支标准和审批权限，财务人员做到依法理财，保证账目真实、完整、规范。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好，能按照制定的计划完成并通过验收，预期的绩效目标的也基本实现，无论是取得的经济效益还是社会效益都有显著成果，同时该项目的运行也是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乱纪的问题。

根据定量分析及定性分析，综合绩效评价为95分，评价等次确定为优。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2023年绩效目标无偏离情况发生。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对全年工作目标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强调部门目标的层层分解与传递以明确岗位职责提高执行力，为明年的工作开展及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我单位将绩效自评结果运用到下一年工作的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划拨及按照工作任务的重要性来明确资金使用上，以提高工作效率保质保量完成县委县政府交代的各项工作。

（二）在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将结果放在安义县司法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中公开公示。

本单位“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管理和教育及安置帮教经费						
主管部门	安义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安义县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	17.5	1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	17.5	1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降低重新违法犯罪率			重新违法犯罪率为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纳入社区矫正数	99	99	10	10	
			解除社区矫正数	98	98	10	10	
			脱管、漏管数	0	0	10	10	
			接收安置帮教对象数	186	186	10	10	
		质量指标（15 分）	报到、教育及服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手机及手环定位覆盖率	100%	100%	3	3	
			应给予处罚率	100%	100%	3	3	
			通知及发放过渡性生活补助率	100%	100%	3	3	
			刑释人员安置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5 分）	指纹签到率	100%	100%	3	3	
			矫正对象定期考核完成时效	100%	100%	2	2	
		社会效益指标（30）	重新违法犯罪率	0	0	10	10	
			重大刑事案件发生数	0	0	10	10	
			“六不准”违规数	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20）	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个	1	1	5	5	
			建立联合检查制度：个	1	1	5	5	
			建立公检法司联席会：个	1	1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社区矫正法》宣传满意度	100%	100%	3	3	
			业务咨询满意度	100%	100%	2	2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安义县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8	19.08	19.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指标 1：办公用房	100%	100	10	10	
			指标 2：网络运行维护	100%	100	10	10	
			……					
		质量指标（15 分）	指标 1：使用办公场所	100%	100	5	5	
			指标 2：维护网络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5 分）	指标 1：日常使用	100%	100	0		
			指标 2：日常使用	100%	100	5		
			……					
		成本指标（10 分）	指标 1：无			5		
			指标 2：无			5		
			……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正常使用	100%		5		
			指标 2：正常运行	100%		10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完成办公	100%				
			指标 2：完成数据上报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正常	100%		5		
			指标 2：正常	100%		10		
			……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指标 1：满意	100%		5		
			指标 2：满意	100%		5		
			……					
总分						100		

本单位“普法宣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县普法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	23.2	2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	23.2	23.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普法依法治理，迎接省、市“七五”普法总结验收			圆满完成省、市“七五”普法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领导干部讲座	1000	1000	5	5	
			发放法治宣传读本	80000	80000	10	10	
			普法骨干培训班	1	1	5	5	
		质量指标（15分）	领导干部讲座开展率	100%	100%	5	5	
			领导干部考试合格率	100%	99.9%	5	5	
			各单位培训参训率	100%	99.8%	5	5	
		时效指标（5分）	11月底前举办培训班	11月底前	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10分）	法治讲座成本	≤100元/天	已完成	10	10	
			普法骨干培训成本	≤200元/天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0分）	无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营造普法氛围	100%	100%	10	10	
			运用新媒体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0分）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营造良好法治社会氛围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公众普法获得感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法律顾问团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团						
主管部门	安义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	19	1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县政府重大决策、政府合同、招商引资等合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指标 1：县政府每一项重大决策、政府每一份合同、招商引资合法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15 分）	指标 1：重大决策、政府合同、招商引资等合法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5 分）	指标 1：县政府每一项重大决策、政府每一份合同、招商引资合法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10 分）	指标 1：聘请法律顾问费	100%	100%	5	5	
			指标 2：聘请人和律师事务所	100%	100%	5	5	
			……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减少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县域经济发展，社会稳定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法治政府建成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指标 1：群众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 2：行政机关满意	100%	100%	5	5	
			……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

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司法局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县司法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工作部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县普法办设在司法局。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编制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2.制订全县法制宣传与普法教育的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乡、镇、各行业的依法治理和法制宣传工作。3.指导监督全县律师、

法律顾问、法律援助工作；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监督管理基层法律服务所工作；指导本局工作职责相关的社团工作。4.指导管理县公证机构和各项公证业务活动。5.指导管理基层司法所和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工作；协调全县“123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咨询工作；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6.负责审查和办理本系统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案件。7.负责制定本系统司法行政干部和法律服务人员的业务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8.负责本部门干部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律师公证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9.负责司法行政队伍的党纪、政纪和廉政教育；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对本系统违纪、违规人员进行查处；负责本部门的人事管理工作和内部审计工作。10.监督管理全县的法律援助工作。

设有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社区矫正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制综合办公室、复议应诉股、机关党组等8个职能股室。有龙津、鼎湖、万埠、石鼻、长埠、东阳、黄洲、新民、长均、乔乐等10个乡镇司法所为司法局派出机构；下属事业单位2个：安义县公证处、安义县法律援助中心。

全局共编制人数59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工勤编制9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16人。实有人数71人，其中：在职人数50人，包括行政人员34人、工勤人员9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7人、退休人员21人。实有车辆3辆。

2023年司法局资产使用情况：年末资产合计595.73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40.57万元，固定资产455.16万元。

（二）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强化特殊人群帮扶、减少和预防违法犯罪。加强完善

社区矫正工作，加强监管，加大普法教育，规范社区矫正档案。加大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力度，做好安置帮教工作。2.推进法律援助服务体系建设。通过设立法律援助服务窗口，方便向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服务。积极参与中国法律援助“1+1”行动，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实现县域法律援助全覆盖。3.全面推进“八五”普法工作，多形式落实“法律六进”。继续发展特色普法宣传队，进一步创新形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大型活动搞好宣传。在宣传月、宣传周以及“6.26”、“12.4”等法制宣传日等时间，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学法的积极性，营造全民学法、全民守法的社会氛围。

（三）2023年度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2023年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绩效考核的个性指标主要有：1.上级安排项目：（1）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责任，拟订县政府依法行政规划、年度计划，报县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调查研究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推进依法行政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组织指导实施。

业务股室项目：(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四)承办县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五)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六)承担县委、县政府

法律顾问工作。（七）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八）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九）负责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十）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十一）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局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益等方面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自评得分96分，具体情况如下：

1.预算配置方面

在职人员控制率：编制数59人，在职人员50人，在编制控制范围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本年发生数6.39万元，上年发生数6.51万元（其中司法局公车运行维护费3.56万元，公务接待费2.95万元），“三公经费”费用较低，变动率在-0.2%，控制较好。

2.预算执行方面

预算完成率：2023年，响应上级政府号召，紧缩开支，所有经费下调10%，全年经费扣除10%后全部下达，下达率100%，当年无结余。

预算调整率：2023年年初预算1046.48万元，年中追加预算292.88万元，调整率为27.9%。剔除绩效工资等人员因素，调整率为-1.1%，控制率较好。

3.预算管理方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6.39万元，预算安排数6.45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

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各类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等有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严格差旅费和接待费支出标准、范围和程序的审核，以相关管理制度指导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配合区纪委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加快预算执行，盘活存量资金，减少追加资金。真实准确编制厅机关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更加细化，部门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五）2023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司法局支出预算1484.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06.67万元，日常公用支出502.5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5.66万元。

本单位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相关工作展开。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

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我局严格按照省、市、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要求，对照普法责任清单，联合各执法单位在区电视台“法律讲堂”栏目依次开展以案释法专项宣讲活动，已录制 12 期。

2、微信公众号开辟了普法专栏每周固定推送 2-3 篇趣味生动的普法知识

3、开展了以“倾情法律援助播洒法治阳光”为主题的“五月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宣传活动共摆放宣传展板 20 余块，发放《做法律明白人》读本和法律援助指南等宣传资料 1000 余份，律师提供现场咨询十余次。

4、推动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功能建设，组建调整了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住房和城乡建设、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 7 个行业性专业人民调解委员会，实现了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的基本覆盖。

5、落实改进人民调解案卷审查机制，由 2022 年的一年一审审改成严格按照案卷制作标准，一季度一审。

6、着眼服务全区经济建设，不断拓宽公证领域，提升服务质量，为区重点工程建设、市场整治等重大活动和重要事项提供优质公证服务，2023 年我局公证处已提供优质公证服务 212 起。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1、预算配置评价。在职人员控制率较好，2023 年，人员编制总数 59 名，实有在职人员 50 名，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4%，在职人员配置在编制范围之内，配置合理规范。

2、预算管理评价。一是为规范部门整体支出，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善内部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节约型机关，我局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厉行节约等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预算管理水平提高显著。二是完善预算、内控、财务管理制度，我局根据县财政局要求，制定了《安义县司法局内部控制手册》、编制了《安义县司法局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并已按时报县财政局，2018 年全面实施，为规范单位内部控制，健全内控体系，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提高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打开了局面。全年来，我局一般行政性经费开支合理、规范，且未超预算；政府采购流程、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逐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更加科学合理。

3、社会效益评价

2023 年，司法局通过助推司法行政改革、推动重点民生项目建设、狠抓重点工作，并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行政效能明显提升。1、法律援助工作方面：县法律援助中心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08 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合计 208 余万元，其中援助农民工 15 人，妇女 20，未成年人 2 人，老年人 5 人，提供法律咨询事项 1280 余次。主要受益人群为农民工、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等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较好地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2、社区矫正工作方面：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对我县的社区矫正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根据社矫股上报的工作数据统计，2023 年我县开展社区矫正社会调查评估 200 余件，组织社区服刑人员集中学习 960 余人次，通过引入心理矫正机制，对全县社区矫正人员进行

心理疏导开展心理辅导120人次，组织各基层司法所分季度实地走访19户有未成年子女服刑人员的社区服刑人员家庭。积极协助18名社区服刑人员落实农村低保、医疗保险等基本权利和社会福利，为经济困难的4名服刑人员申报国家司法救助金。积极走访县内规模企业，依托企业建立“安义县刑释解教人员过渡性安置基地”，截至目前共安置就业人数32人。购买社会服务12人。有效地增强了工作力量，确保了监管安全，提升了矫正质量。3、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方面：我县于2023年完成了一个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截至2023年底，全县范围内建成公共法律服务站18个，覆盖率100%，建成共法律服务点91个，覆盖率81%。有效地促进了我县公共法律服务的规范发展，为维护安义的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4、人民调解工作方面：截至2023年底，我县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1071起，成功调处1071起，防止民转刑2起，防止群体性上访11起，调解率100%，调处成功率达96.9%以上。2023年根据《安义县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以奖代补”实施办法》发放人民调解矛盾纠纷“以奖代补”补助资金8万元，为我县人民调解工作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如有）。

2023年司法局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综治考评列县区第一名，下属二级机构工作成效显著。

市民满意度调查：在考评期间，我局根据县财政局的有关要求，制定了专门的调查问卷，共计发放调查问卷40份，收回表格40份，回收率为100%，通过统计分析，安义县司法局就司法公正服务、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矛盾调解和特

殊人群管理方面，获得了社会公众的较好的评价。综合工作满意度为91%。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

2、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高。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需结合工作实际，督促各项工作开展，进一步按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及时完成资金支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局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

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对全年工作目标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强调部门目标的层层分解与传递以明确岗位职责提高执行力，为明年的工作开展及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我单位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下一年工作的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划拨及按照工作任务的重要性来明确资金使用上，以提高工作效率保质保量完成县委市政府交代的各项工作。

（二）在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将结果放在安义县司法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中公开公示。

五、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表

安义县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2023 年度）

评价部门名称	安义县司法局		下属单位个数	2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484.9	1484.9	100%
	（2）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229.81	1229.81	100%
	（2）项目支出	255.09	255.0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一、绩效总目标：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部门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部门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使这达到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水平。 二、、社会效益总目标：围绕党委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广大妇女积极投身文明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	我局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市司法局的指导下，认真履职，预期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管理指标	30	预算编审管理	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100%	5	5	
		预算执行管理			100%	4	4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00%	4	4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100%	4	4	
		部门预算管理			100%	5	5	
		政府采购管理			100%	4	4	
		资产管理			100%	4	4	
产出指标	25	数量指标	任务1：	全县干部学法普法	100%	3	3	
			任务2：	大型学法普法活动次数	100%	3	3	
			任务3：	法律援助案件	100%	3	3	
		质量指标	任务1：	管理社区矫正人员	100%	3	3	
			任务2：	人民调解案件	100%	3	3	
			任务3：	办理公证	100%	3	3	
		时效指标	任务1：	社区矫正人员按时报到率	100%	3	3	
			任务2：	实施“七五”普法规划	100%	2	2	
			任务3：	法律明白人培养计划任务数	100%	2	2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35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增加	100%	9	9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普法力度，群众知法懂法用法	100%	9	9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报率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科学合理普法机制	100%	9	9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